

史不绝书

李济通

史不绝书，出自《左传·襄公二十九年》：“鲁之于晋也，职责不废，玩好时至，公卿大夫相继于朝，史不绝书，府无虚月。”这句看似仅为鲁晋交往的实录，实与郑国命运息息相关。

公元前544年6月，晋国大夫知悼子召集各诸侯国官员，在杞国开会，商讨筑造杞城之事。郑国大夫子太叔(即后来郑相子产的接班人游吉)与会。

因晋平公的母亲乃杞国之女，所以晋平公对杞国关爱有加，遂以诸侯盟主身份，号令各诸侯国予以协助，共筑杞城。这对不少国家来说，无疑是额外负担。尤其是郑国，这一年灾祸频仍，麻烦不断。先是执政的子展病死，大夫子皮主政，政局极不稳定；再是天气大旱，赤地千里，未到麦收，百姓即仓廩告罄，难以以为炊了。子皮只好开仓放粮，每户赠粮一钟(古代量器，6斛4升为一钟，也就是64斗)，才使民众渡过难关。在国家困难重重的情况下下，哪有钱物助杞筑城？因此，各国多有微词。

卫国大夫文子向子太叔发牢骚说：“我们为杞国筑城，这事太过分了吧？”子太叔说：“有什么法子呢！现在晋国不关心周王室的兴衰，而去保护夏朝的余孽，现在连姬姓诸国都丢弃了，那么谁还会归顺于它呢？我听说‘丢弃同姓去亲近异姓，是为离德’，所以《诗》说：‘协比其邻，昏姻孔云’。晋国连同姓都不能亲近，说还和他友好往来呢？”一席话说的文子口服心服。

尽管筑城一事闹得沸沸扬扬，但迫于晋国压力，工程还是如期进行。要说晋国该满足了，然而晋平公得寸进尺，又要鲁国归还代管的杞国土地。他派大夫范献子和司马叔侯赴鲁交涉。鲁襄公借口此事为周王室所定，拒绝全部归还。平公母亲悼夫人大大为不满，说这些人办事真不得力，先君(即悼公)有知，是不会让他们这样做的！

平公把这些话告诉了叔侯，叔侯说，虞、虢、焦、滑、霍、杨、韩、魏，都是姬姓小国，晋国因此日益强大。从先王武公、献公开始，兼并的国家就更大了，谁能够治理好它们呢？杞国本是夏朝后裔，又接近东夷；而鲁国则是周公后代，历来和晋和睦相处。鲁对晋，好的东西及时送来，公卿大夫不断造访，史不绝书，国库每月都能收到贡品，他们这样做，也算够意思了，何必还要削弱鲁国而增强杞国呢？如先王有灵，能让我这老臣去办这种事吗？一番话说得平公哑口无言。

不过晋平公并未从中汲取教训，而是我行我素，一意孤行，最后成为众叛亲离的孤家寡人。郑大夫子太叔的预言成真。史不绝书，本意为史书上多有记载，从未间断。现在多指历史上经常发生的一些事情。

这时候，金发女友终于抬起了脑袋。虽然只能看到她三分之一的脸面，脸部别的一部分被头发遮挡住了。这三分之一的脸面清晰得让我永久铭记——她的脸像变成了另一张脸。一张被雷电和暴雨狂袭过的脸上，写着冷峻的痛楚，透着空洞的迷惘。

“他去世的前一晚我们在一起。他没有咳嗽，心情很好。他说他就是喜欢电影，可是怎么去达到他想要表达的思想呢？他说他很困惑。他总在笑，那一晚他笑得很多，这是唯一的异样。可能他想把一生的笑容都用尽吧。我很高兴他把最后的笑容都献给了我。我想今后我不会再接受任何人送的鲜花了。因为辛苦把世界上最美的鲜花——笑容，遗留给了我。够用了，我都可以不再笑了。”

安静。可怕的安静。我们屏住了呼吸。我有点坐不住了，这种声音周围包围的致命般的安静快把人压垮了。

我侧目看了一眼卢奇玮，他闭着眼睛，双手交握在祈祷。

韩愈的“谀墓”之辞

张勇

材铺就赶紧通知他们，以便早先一步抢到墓志铭的撰写权，打个不恰当的比方，就像后来的撰稿人加入作协、编剧加入影协一样。韩愈这样真正有名气的作家，是不需要跟人抢破头争活儿的。

墓志铭本身就是专门替人说好话的，甚至是说过头好话的，韩愈的写法也是沿袭了绝大多数人的路数，多数并非刻意阿谀。韩愈撰写这类碑志文章70余篇，多半符合事实，20余篇有溢美之词，这主要与墓志铭这种文体本身有关。墓碑、墓志等铭幽之文，一般应死者家属或门生故吏请求而作，作者一般接受润笔(金钱或礼品)之资，势必隐恶扬善，甚至无中生有地对死者进行歌颂。古已有之，不独唐代。还有，像《柳子厚墓志铭》《南阳樊绍述墓志铭》，既非“谀墓”，也不是为了钱财。

韩愈的“谀墓”之辞，也有不少是为地位卑下的小吏和落魄文人写的。这些墓志铭最耐读，一反“谀墓”之习气，而成了可亲可近的人物速写。因为韩愈能够从墓主人的许多生活细节中提炼典型材料，如感人事例、谐闻趣事等人文，读来各感亲切或令人喷饭。在这些墓志铭中，韩愈刻画出了一个又一个怀才不遇、心胸磊落的寒士形象，并借以抒发自己对世俗的磊落和政见；在这些墓志铭中，韩愈还寄托了自己的思想和观点，如《试大理评事王适墓志铭》中的“有所为有所不为”的想法，《南阳樊绍述墓志



郑国尚书法

散文

傍林鲜与傍水鲜

王太生

宋代文人林洪《山家清供》里说：“夏初林笋盛时，竹叶就竹边煨熟，其味甚鲜，名曰傍林鲜。”初夏的竹林，嫩笋勃发，想尝鲜的人急不可耐，在林边支一小炉，添枝草黄叶，“咕噜、咕噜”煮将起来，图的是个山岚清气。

摘下的竹笋，带出去会老吗？我在山间曾经做过尝试，刚爆出的嫩笋，拱破地衣，蹿出一二尺高，不小心，用手轻轻一掰，嘎然而断，确实很嫩，但等不及离开竹林，回家烹煮，使的还是性情。

傍林鲜，林子里的桃子，青中腴一点红，触手可及。从树上摘下来，在园子傍清亮的小河里洗洗，就啃上一口，比在城里盖二片树叶，摆在篮子里买的还要新鲜。

无独有偶。汪曾祺有篇小说《钓鱼的医生》，有个人钓鱼时，搬把小竹椅坐着，随身带着个白泥小灰炉，一口小锅，提盒里葱姜作料，还有一瓶酒，看到镜头动了，提起来就是一条。“钓上来一条，刮刮鳞洗净了，就手就放到锅里。不大一会儿，鱼就熟了。他就一边吃鱼，一边喝酒，一边甩钩再钓。这种出水就烹制的鱼味美无比，叫作‘起水鲜’。”

起水鲜，也就是傍水鲜。一碟小鱼咸菜，细嫩鲜美。鱼是小鲈鱼，刚从河里捞上来的，一尾在握，活蹦乱跳。芦苇匝匝，河汉交错的水网地带，小鲈鱼吐着清冽的气泡，翻上翻下，划着弧线，速度极快，要想逮住也不易。咸菜切成丝，干辣椒、葱姜蒜，在土灶铁锅里翻炒，弄鱼人和他的朋友，坐在河边小窝棚里，慢条斯理地喝酒。

傍水鲜，傍的是视觉、触觉、味觉，都是为了一个心情。陆文夫当年到江南小镇采访，过了中午，餐馆饭没有了，菜也卖光，只有一条鲢鱼养在河里，可以做个鱼汤。两斤黄酒，一条鲢鱼，那顿饭，陆文夫对着碧水波光，嘴里哼哼唧唧，低声浅酌，足足吃了两个钟头。后来他回忆，吃过无数次的鲢鱼，总觉得这些制作精良的鲢鱼，都不及在小酒楼吃到的那么鲜美。

秋天的荷塘，水面有菱角、鸡头米，二三村姑坐在木盆里，拨开绿水草，划水采菱，菱角有紫红、青绿，剥一颗放在嘴里，琼浆玉液，水嫩鲜美。

其实，小餐馆筑在林畔水边，就是“傍林鲜”与“傍水鲜”，生意做到野外，迎合了部分食客的消费心理，这样的餐馆多是农家乐。我到水乡访友，有个朋友带我到镇外一处河上搭起的农庄，竹楼是悬在水上的，下面打一根根木桩撑着，鱼在下面游，可供垂钓，活鱼上钩后直接下锅。

山间的傍林鲜，体会不多。野生的小猕猴桃，怕也是傍林鲜的。我在皖南的山中，从农妇手中买回一袋，初尝一二颗，小，却甜、鲜，其余的带回家，大多都烂了。早知道，就坐在山边的一块大石头上，将它们全吃了，也算是学一回古人的傍林鲜。

傍林鲜与傍水鲜，也是一种吃相，有夸张恣肆的成分。扬州园主人黄至筠，住在城里，想吃黄山笋，尤爱刚挖出的“黄泥拱笋”傍林鲜。黄山一去，数百里，可是山中笋嫩不等人，作为清代资深吃货的黄老板，自有妙计：他让人设计了一种可以移动的火炉，在山上砍下嫩笋，与肉一道放到锅里焖煮，脚夫挑着担子昼夜兼程赶到扬州，笋如山中一样鲜。

竹中里的七个文人，不知有没有吃过“傍林鲜”？反正他们在林子里赤脚唱歌，喝酒语谈。水泊梁山中的阮氏三兄弟，肯定是吃过“傍水鲜”的。

傍林鲜与傍水鲜，两种吃法，一种意境。

典故

“石油”的由来

阎泽川

“石油”一词是由北宋时期的大科学家沈括命名的。沈括在《梦溪笔谈》一书中详细地记载了石油的开采及使用：“鄜延境内有石油，土人以雉尾掘之。采入缶中，颇如淳漆。燃之以麻，但烟甚浓。后必大行于世。”

1080年冬天，沈括巡察陕北二郎山时，看到当地居民冒着零下二三十摄氏度的低温，在延河两岸支起了一顶顶帐篷。帐篷内热气腾腾，上空黑烟缭绕，四周的积雪都已融化。出于好奇，他进了帐篷，发现人们正在从地底下开采并燃烧一种黑色液体。该液体黏稠似胶，烧起来火很旺，当地人称为“石脂水”。它是从哪里来的呢？沈括怀着极大的兴趣，考察了人们开采“石脂水”的情况。他看到这种黑色液体是从岩石缝里溢出来的，便命名为“石油”。石油燃烧后积累的烟尘，沈括带回去加工成墨，用来写字作画，竟发现这墨黑亮似漆，效果很好。后来，人们又发现了石油更多的用途。

据史书记载，我国人民开采、使用石油至今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比欧洲的一些国家要早四五百年。

知味

葫芦头

李格珂

中益气、养身之物。物虽好，但调制不当。”于是，从随身携带的葫芦里倒出西大香、上元桂、汉阴椒等芳香健胃之药物，调入锅中。果然，香气四溢、其味大增。这家小店从此生意兴隆，门庭若市。店家感恩医圣，将药葫芦悬挂店门，并改名为“葫芦头泡馍”。从此，“葫芦头泡馍”作为一种风味美食，流传至今。

1935年前，张学良将军的东北军，在西安因水土不服，将士们多有患病。唯独对“春发生”葫芦头泡馍情有独钟，吃过病愈。一时间，葫芦头泡馍被列为病号饭。一时传为佳话。

一碗优质葫芦头，离不开厨师精湛的烹制工



古塬(油画) 方昭华

连载



郁雯 著

就当是送行的台词，送行的哀歌吧。

接着我们不得不想到辛苦的金发女友。第二天晚上学生们自发举行的哀悼会上，我们看见了黑色妆容的金发女友。哀悼会设在离学院不远的黄亭子50号酒吧，黑小撇、卢奇玮和我进入的时候，金发女友已经低着头坐

在三张拼合的桌子旁，先到的一些朋友学生簇拥着她。黑小撇坐不下来，他绕到金发女友的身旁，用手按着她的肩膀，金发女友依然低着头，不愿意抬起来。黑小撇开始抽泣，然后蹲下身体，撩开金发女友挡在脸庞的金色头发，更近地靠近她，与她窃窃私语，金发女友机械地点着头，似乎点头是一个庄严的行为。

酒吧的服务生送上了红蜡烛，红蜡烛沿着桌子点燃了九支。酒和饮料都上齐了，百合花束摆放在桌子的正中，百合花敞开的花瓣中间插放着一张苦苦的遗照，如同苦苦在花香四溢、酒香飘香的酒吧里坐着，坐在我们中间。

黑小撇的脸红肿得厉害，失去一个真正的兄弟，简直让他痛不欲生，而且至今他还做着不切实际的美梦：辛苦有可能想要尝试荒诞闹剧的拍摄，才有死亡签署了一份暂时合同。直到黑小撇坐回我和卢奇玮的身边，我还是没有看到金发女友抬起头来。年轻老师开始讲话，回忆

了辛苦生前与众不同的可喜的事迹，这让我产生了辛苦就像是英雄的想法，同时更加不能接受这个英雄般的人物竟然已经从地球上完全地消失的事实。有人抑制不住地哇哇大哭，哭得像一个刚出生的婴儿。辛苦和辛苦同宿舍的男生讲述辛苦在昨天早晨发生死亡的一幕：

“早上，他在我上铺不停地咳嗽，我就是被他的咳嗽声吵醒的。醒来的时候，我还在想这哥们儿又犯了。我就用脚丫去敲上面的床板，不一会儿他就翻身起床了，从上面下来的时候，他还在大口大口地呼气，我根本没当一回事，他老是这样，我没想到哮喘他妈是个、是个魔鬼。”他说不下去了。

“后来他就去上厕所，后来就被人从厕所里抬了出来，后来我觉得自己他妈的就不该用脚丫敲他的床，如果我不敲那床，可能他会继续坐在床上多缓一会儿，或许就把那个‘恶时辰’给拖延掉了。”辛苦宿舍的同学继续说，说完就往嘴里猛灌啤酒。

“不算自杀。根据各方的证据可以证明，他只是一闪神走了下去。”

“走下去？”  
“展开想象，你得展开想象。昨晚七点，桑子坐在宿舍打开的窗台上，宿舍里的人离开的时候，他一直保持着一个姿势坐在那里，因为他经常喜欢坐在窗台俯瞰大地，同屋的同学没有在意。当宿舍里剩下他一个人，他看着窗外，北京的夜灯逐渐亮起，万家灯火扶摇直上，他陷在热热的孤独中。就桑子的自我陈述，他在那一刻看到了黑暗大地上升起的无数双手，他感觉那双手正在迎接他，他握住伸得最长的那双手，微笑着走下去。等他看着冰冷的地面惊醒，他疑惑地被看边上围观的人们，他说，别碰我，我就是走下来看看。”

“真的是这样？”  
“没错。你不觉得桑子是一个很特别的人吗？还听说有一段时间他想要退学，说是要出家。他同宿舍的同学说，桑子始终缠绕于一些奇怪的捕风捉

影的事情，他对于幻觉的迷恋也上了瘾。”

金鱼眼不愧是一个文学系的女生，这个外表坚强内在敏感细腻的文艺女青年的活跃心灵被桑子的异常行为挑拨得幻想翻飞。她的激情似乎需要强烈刺激的诱导才能飞翔。我看到她的脸庞从未像此刻这般熠熠生辉，就算是和黑小撇热恋的那会儿，也没达到这等地步。

金鱼眼继续手捧蜡烛游走在窄长的过道里。随着另一宿舍门的打开闭合，金鱼眼闪了进去。她将在诉说中修复强烈震荡的神经，并且触摸渴望破坏期待重建的那一部分自我。我像被抛在一个黑暗的地方，不敢前行不敢后退。灯亮了，电重新恢复了，我发现自己还站在走廊的中央发着呆。

早晨起床的时候，奇怪的事情一连串地发生着。顾青蓬拢着头发走到曾经开辟的女生通道的围墙边，一跃而上窄窄的围墙边沿，她平展着手臂，做出将要飞翔的姿势，我感觉着她已经坠落下去……

郑典的黑眼圈拖到了胸口，像一条黑色链条似的晃荡着，她说：“我和威武大力士分手了。”卢奇玮从盥洗室里出来，一手拿着一个水龙头，她冲着无法走过去的我惊慌地喊叫：“水龙头一个个地掉下来，像牙齿一颗颗地掉下来，怎么回事啊？”

天花板猛然间砸下来，和陡峭的过道狠狠地砸到一块，楼道里的女生全都变成了砧板上被切割的肉块。此时，黑小撇满面尘土灰穿过天罗地网，从楼道口一步步地挪进来。

“辛苦死了。”黑小撇特写的嘴，嘴里说出的台词那么恐怖。

“不！”所有学生的台词，只有一个字，重复着。

辛苦在这天的早晨因为哮喘病的发作致使一口气没倒上来，就离开了他眷恋的人世。辛苦还有很多事没有完成，甚至他都没有来得及说出一句遗言。

“不！”所有老师和学生的台词，只有一个字，重复着，不停地重复着。